

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

**“羊吃了我的药材，民辅警来了10趟”——**

# 走心调解奏响乡村和谐

在芮城县学张乡，芮城县公安局学张派出所的民辅警化身“和事佬”，用带着泥土气息的乡音，在家长里短中化解邻里纠纷。

“当矛盾纠纷涉及法律问题时，用咱们心贴心的对话，更能准确清晰地讲解法律法规，乡音的亲切，也是咱引导当事人理性解决问题的‘秘密武器’。”芮城县公安局学张派出所所长杨钊坦言，矛盾调解中，派出所民辅警在交流时，不仅会有情感性的支持，也会用“听得懂”的话语，结合具体案例和相关法律条文，向当事人阐明其行为的合法性与后果，让他们明白自己的权利和义务，从而促使其做出合理的决策。

6月上旬发生在辖区的一起“疑难”案件，直接说明了将对话作为化解矛盾纠纷的“金钥匙”的重要性。

学张乡放羊户李某长期采用散养模式管理羊群。6月初，因监管疏漏，羊群闯入邻村全某承包的深山林地，肆意啃食其种植的连翘、独活等药材，连带损毁部分经济树种。李某发现时，羊群已造成了一定程度的破坏，且暂时无法联系到全某。为挽回损失，李某将涉事羊群暂扣于村内养羊场，要求全某赔偿药材损失及林地修复费用。

然而，赔偿协商因两大核心争议陷入僵局：一是药材定损标准难以统一。李某主张按市场零售价计算3年生长期损失，而全某认为应扣除自然损耗及管理成本；二是暂扣羊群产生的额外费用争议。李某提出羊群饲养费及误工补偿等要求，全某则质疑费用合理性。双方各执一词，矛盾逐渐升级。

面对这样复杂的纠纷，学张派出所指导员王栋牵头，制订了“法律释明、情感疏导、多元调解”3步走策略。

“针对药材定损这一技术难题，咱们联合农技专家深入林地，对受损药材进行品种鉴定、生长周期评估及市场价格核查。”说起第一步，王栋告诉记者，



◀签署和解协议



▲化解矛盾纠纷

要想让双方都感到公平，就要严格对受损药材进行核查，明确“损失赔偿应等同于因侵权所造成实际损失”。

“一遍一遍问、一遍一遍谈、一遍一遍调，才能得到最客观的定损标准。”调解期间，民警翟康宁蹲在地头，一条条说清受损药材的种类，让定损标准清晰如账本。他告诉记者，面对各执一词的矛盾双方，法律释明也要结合对话艺术。

“赔偿要算明白账，更要讲良心账。”面对暂扣羊群产生的1300元费用争议，辅警王林峰拿着养羊产生的费用清单，多次进李某家讲清“合法补偿”与“过度索赔”的界限。

在厘清法律关系的基础上，学张派出所启动“1+3+N”调解机制：由1名民警牵头，联动司法所、村“两委”、网格员3支力量，邀请村里长者参与劝导。调解团队采用“背对背”“面对面”相结合的方式，白天丈量林地、核对账目，夜晚入户谈心、疏导情绪。

翟康宁在调解日志中写道：

一起因羊群啃食药材引发的纠纷，看似平常，却因赔偿标准、费用争议等问题陷入僵局。

学张派出所民辅警没有简单地“一判了之”，而是以“法律释明、情感疏导、多元调解”3步走策略，抽丝剥茧，解开矛盾的死结。他们联合农技专家科学定损，用专业与耐心让标准清晰透明；拿着费用清单反复沟通，用情理法交融的话语讲清权

利义务；联动多方力量，日夜奔走调解，用真诚与坚持化解积怨。

“1+3+N”调解机制的实践，展现了基层治理的智慧。民辅警牵头，汇聚各方力量，既发挥了法律的权威，又借助了乡贤的威望、邻里的温情，让矛盾化解更有力度、更有温度。在这个过程中，记者看到的不仅是矛盾的解决，更是警民关系的升华。

学张派出所民辅警的调解日

“第10次上门时，李某感动地说‘警察同志比我们自己还上心’。那一刻，真切感受到法律权威与人文关怀结合的力量。”当双方在调解室签署协议，全某承诺将按要求圈养羊群，李某当场返还羊群，这场持续月余的纠纷，终化为乡村振兴路上的和谐音符。

如今在学张乡，这支行走在阡陌间的基层公安队伍，正用脚步丈量着基层善治的深度，用乡音传递法治温度，以对话架起连心桥梁。

记者 樊朋展 刘凯华 张蕊彤

▼勘查现场



## 顺手牵羊盗球杆 跨省邮寄仍落网

运城晚报讯（记者 樊朋展）近日，绛县公安局古绛派出所抓获一名盗窃台球杆的违法嫌疑人。

事发当日，古绛派出所接群众王某报警，称其存放在某台球厅价值800元的台球杆丢失。

接警后，值班民警立即赶赴现场，经过现场勘察及调查走访，很快发现了可疑人员。民警循线追踪快速锁定嫌疑人身份信息和落脚点，随即果断出击，在某酒店将违法嫌疑人刘某抓获。

经查，违法嫌疑人刘某随家属到绛县务工期间，在台球厅打台球时使用了王某的台球杆，感觉这根台球杆使用起来手感特别好，便意图将其据为己有，离开台球厅时“顺手”将台球杆盗走。之后，他将盗得的台球杆邮寄回河北老家，本以为自己精心策划的盗窃计划天衣无缝，没想到却被抓获。

目前，违法行为人刘某已被绛县公安局依法行政拘留。

## 村民贪心偷钢管 民警慧眼速追赃

运城晚报讯（记者 刘凯华）近日，盐湖公安分局三路里派出所接到报警，称某施工工地有40余根钢管被盗。

接警后，民警立即来到现场，通过细致摸排、走访调查，发现在村民吕某家外墙边有拖拽痕迹。随后在对吕某进行问询时，吕某眼神飘忽。民警敏锐意识到，事情并没有那么简单，最终在其家中二楼房顶钢架上发现了整齐码放的被盗钢管。此时，距离派出所接到报警仅过去不到3个小时。

经查，违法行为人吕某对其在工地上盗窃钢管的违法行为供认不讳。目前，吕某已被行政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。

## 谎称帮忙找工作 诈骗好友终被拘

运城晚报讯（记者 张蕊彤）6月25日，稷山县公安局刑侦大队破获一起诈骗案。

“警察同志，我被骗了！”近日，该大队民警接到群众韩女士报警，称其因“托关系”找工作被骗走21万元，而诈骗韩女士的不是别人，正是其好友鲍某。

经了解，鲍某与韩女士原是朋友，在2024年9月份的一次闲聊中，得知韩女士正为其亲属找工作发愁，便谎称自己“可以托关系安排工作”。随后，鲍某多次以打点关系为由，向韩女士索要钱财10万元。同年10月，鲍某又以投资生意为由向韩女士索要合资入伙费用11万元。然而随着时间推移，韩女士多次向鲍某询问事情进展时，鲍某均以各种理由推脱，多次催要欠款无果的韩女士无奈选择报警。

经查，犯罪嫌疑人鲍某为偿还个人债务，虚构事实，对韩女士实施诈骗，所骗钱款用于偿还债务及个人挥霍。目前，犯罪嫌疑人鲍某已被稷山县公安局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## 村民挖出旧炮弹 警方排险除隐患

运城晚报讯（记者 樊朋展）近日，夏县公安局尉郭派出所妥善处置一枚炮弹，及时消除了辖区安全隐患。

6月23日，该所接到群众李某报警，称其在挖树时意外挖出一枚炮弹。接警后，民警告知李某不要移动该物

体，并立即撤至安全距离。随后民警第一时间赶赴现场，经查看，该疑似炮弹物品长约30厘米，表面已锈迹斑斑，初步判断为战争时期遗留的迫击炮弹。因年代久远，在改变存储环境及外界因素下存在着不可预估的危险性。

民警立即进行警戒，对围观村民进行疏散，并向夏县公安局治安大队进行报告，在治安大队的指导下，对该未引爆的炮弹进行安全转移。

目前，该枚炮弹已移交至民爆部门妥善处置。